周田镇圩镇弱电线路公共路由建设规划编制项目工程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周田镇圩镇弱电线路公共路由建设规划编制项目工程咨询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来县周田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周田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663-6821710 联系人：洪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需满足本次需求。 2. 具备工程咨询乙级或以上，业务：电子、信息工程，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企业两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信用良好。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工程名称：周田镇圩镇弱电线路公共路由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2. 建设内容：根据建设单位的要求和现场实际情况，完成周田镇圩镇弱电线路公共路由

		建设规划编制项目（规划编制）工作。 3.投资规模：约567万元 4.对上述规划内容的规划编制，规划文件应符合政府有关规定及本项目的工程技术标准和现行设计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的有关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规划咨询文件：周田镇圩镇弱电线路公共路由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区间为0.00%-2.00%。 3.计价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规定进行取费，最终结算价以县财政局审定的服务费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至执行终结止。本项目采购服务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1.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的规定进行计算，最终以县财政局审核的服务费为结算价。 2.服务费用支付：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备注	严格遵守行业规范、规程，严把项目质量关，依法从事工程勘察服务工作，并对结果负责。